桃園市觀音區草漯國民小學 函

地址:32847桃園市觀音區新生路1462號

承辦人:特教組長 張博楷

電話: 4830160*320 傳真: 4838284

電子信箱: iam70308@ms. tyc. edu. tw

受文者:桃園市楊梅區楊梅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9日 發文字號:草小輔字第1140006868號

速別: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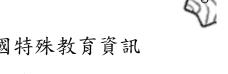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加強各校教職人員及家長 特教知能研習」,請鼓勵所屬教師、家長及助理員報名參 加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05月16日桃教特字第 1140043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講師:桃園市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支持資源 中心張維真主任。
- 三、研習主題:情緒行為問題三級輔導策略,Go!
- 四、研習時間:114年10月22日(三)13:00至16:00。
- 五、研習地點:本校活動中心1樓階梯教室。
- 六、研習對象: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職員、特教助理員及對本 主題有興趣的家長(本校教職員工及家長優先錄取),共計 約110名。
- 七、報名方式:請於114年10月22日(三)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://special.moe.gov.tw/study.php)-研習報名-





縣市特教研習-開啟查詢-選擇縣市(桃園市)-研習日期 (2025-10-22) -關鍵字(登錄單位/草漯國小)報名。
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,參與人員在不影響課務及 不支領代課鐘點費原則下,請准予公假登記。
- 九、本校因場地限制不提供停車,請盡量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 具前來。
- 十、如有疑義請洽本校特教組長張博楷老師,電話:03-4830160分機6300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(含完全中學國中部)

副本: 電2025/10/09文 交 18:49 13 章

